缘 来 如 此

□初 音口述 月 夜整理

周末,接到来自儿时玩伴初音的电话,说想跟我聚聚。那日下午,阳光暖暖的,我们坐在杭城某家咖啡馆靠窗的位子,边饮花茶,边回忆童年时的那些美好。见到初音时,我微微一怔,挺着个已有七个月的大肚子,越发显得漂亮娴静。初音温柔地摸着肚子,轻声说道:“是一只小兔子呢,我希望是个女孩儿。”在这里,初音让我把她的幸福与大家一起分享。

初音是个早产儿,七个多月便呱呱坠地了。在我的记忆里,儿时的初音像个洋娃娃。略卷微黄的头发,圆圆的脸蛋,白里透红的皮肤,两颗乌黑发亮的眼珠子藏在又长又卷的睫毛下闪烁着。照理说,这么漂亮的一个姑娘,理应得到男孩的青睐。但是,就因为提前出生,初音的智力远不及同龄小孩,出于自卑,她老是弯着腰,低着头走路,她的美貌就这样被隐藏了起来。

小时候的初音总是被身边的男生欺负,大家动不动就拿小石块扔她,还经常取笑她是个大傻妞。

上学后,虽然摆脱了男生的欺负,但由于学习成绩一直处于班级倒数两名,连老师都不喜欢这个洋娃娃。

高中时,初音迷上了言情小说,她说,只有在书里才能找到自己想要的幸福。

由于学习成绩一直不好,老师对她也不抱有希望了,只要上课不看小说,平时被老师看到,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这样,初音就像空气一样地存在于整所学校。

高三上半学期,初音就读的班级临时分配进来一位数学老师。这位年轻的男老师长得很好看,这是初音对他的第一眼印象。初音说,这位姓林的男老师有她当时正在看的一本言情小说里男主角的影子。

在班里,初音的数学成绩总是倒数第一,自从林老师来了,初音突然对数学产生了难得的好感,每天眼巴巴地盼着上数学课。一开始,她仍旧走神,但这神全被林老师“勾”走了。后来,林老师发现了初音这一状况,主动找初音谈话。林老师把初音高中以来的数学成绩全翻了出来,仔细地研究,然后语重心长地告诉初音,不要跟别的同学比,要跟自己比,在已有的成绩上再进步一点点,那就是胜利了。初音说从来没有哪个老师这么诚恳地找自己谈过话,即使谈过,也几乎都是含有恨铁不成钢的意思。临别时,林老师还嘱咐初音,以后有什么不懂的,尽管大胆地过来问他。林老师很温柔,这是初音对他的第二个印象。初音说,林老师离小说里的男主角越来越近了。

此后的数学课,初音不再走神了,即使偶尔还是会盯着讲台上的林老师发一会儿呆,但只要跟林老师四目相接时,就会马上集中注意力,认真听课。经过一个月的努力,初音的月考还真的比前一个月高了 15 分。初音在纠正试卷错题时,意外发现,一道应用题自己只答对了一个步骤,但林老师竟然给了一半的分数。初音想报告林老师,但虚荣心使她退却了,因为这么多年来,自己的数学成绩还从未上过 60 分呢。

那天,初音做了一件有史以来自认为是最大胆的事。

初音刚看了一部琼瑶的电影《窗外》,是描写师生恋的,这让情窦初开的她眼前一亮。那个夜晚,初音失眠了。初音的脑海里闪过一幕幕自己跟林老师之间发生的事情,虽然简单但无限美好。突然,初音的脑子里呈现出那张数学试卷。明明是不该得分的啊,即使有分,也只有一点点意思一下,但为什么林老师给了自己一半的分数呢?初音越想越觉得不对劲,突然,有个念头在她脑海一闪而过。

早晨四点,初音起床,翻遍了自己的抽屉,找出了一张粉红色的信纸,她在这张纸上写下了对林老师的告白。

第二天,初音小心地把这封所谓的情书放在了外套的里层口袋里。这堂数学课,初音意外地又走神了。她满脑子都在纠结,到底要不要把这封情书交给林老师,如果要交,到底该怎么交,林老师收到后会有怎么的表情,会训自己吗……

就这样,45 分钟课程结束了,下课铃把初音拉回到了现实。

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后,初音还是决定把这封情书交给林老师,当然不是光明正大地交给他,而是偷偷的。初音借着请教林老师数学题目之际,趁林老师不注意,飞快地把情书夹进了林老师的备课本里。然后,连题目都还没弄懂,就匆匆地离开了办公室。

那晚,初音又失眠了,幻想着林老师收到情书后的种种表情。

第二天上数学课,初音特别留意林老师看见自己的表情,但跟往常一样,林老师对自己没有任何特别的表情。初音的心一下子揪了起来,难道林老师还没有发现情书,或者看了之后就扔掉了,或者被其他老师捡去了,又或者被他的女朋友看见了……突然,初音意识到,原来自己一直没有关心过林老师到底有没有女朋友。

就这样,日子像往常一样,一天天地流逝。

半年后,林老师调离了初音的班级,到其他班上任教了。初音不晓得是不是因为自己的缘故,才使得林老师离开这班的。后来的日子,初音偶尔会在走廊上碰见林老师,林老师都会朝她点头微笑,每每这时,初音的脸就会像火一样燃烧。初音说自己都不敢抬头了,生怕林老师发现自己害羞的样子。

再过了半年,高考结束。初音离开了这所她呆了六年的学校,也离开了林老师。

初音说,原本以为这一辈子跟林老师再也不会有任何交集了,但命运却给了她又一次追求幸福的机会。

初音进了杭州的一所电大学习。从小一直在父母的庇护下,初音想着该是时候独立了,因此,不顾家人的强烈反对,只身一人来到了杭州。

在学校,初音虽然不及其他同学的一半天资,但刻苦勤奋,总算也是把电大的课程给全部修完了。毕业后,她进了一家私企当文秘。说得好听点是文秘,其实在公司只是扮演了接接电话、倒倒茶水的打杂小妹的角色。她就这样一直默默无闻地呆在这间名不见经传的小公司里,拿的薪水除了支付那笔跟同事合租的房子的租金外,几乎没有什么闲钱供她逛街买衣打扮了。

跟林老师的再一次相遇缘于那场婚宴。

初音在杭州没几个朋友,更谈不上知心姐妹了,电大同学兼同事玉兰可以勉强算得上一个。2009 年 5 月的一个周五,是玉兰的大喜之日。在杭州的这几年,初音基本上没出席过什么公共场合,这次玉兰点名让自己当伴娘。少女的爱美之心使得初音花了好几个晚上为自己在网上淘到了一套还算漂亮但价格优惠的裙子。收到衣服后,初音激动地换上了,站在镜子前照了又照,初音说,还从未发现自己其实长得也不赖。

婚宴那天,初音站在玉兰边上,把其他几个伴娘都给比了下去。在热闹忙乱中,初音的眼睛突然一亮,但马上拍拍胸口,安慰自己说,看错了。

婚礼上,伴娘有义务要陪着新郎新娘一起去敬酒。当敬到倒数第二桌时,初音的眼睛又一次亮了,心脏开始加快了速度,当跟眼前这个男人干杯时,初音相信当时自己的脸蛋一定像只熟透了的红苹果。没错,真的没看错,是林老师。虽然岁月在这个男人的脸上留下了痕迹,但那双眼睛依然如当年那样,温柔中透着坚定。初音忘情地轻声地喊了一句:林老师。眼前这个男人似乎也被眼前这个女人吓了一跳,但随即便自然地朝初音点了点头,微笑问好,仿佛经常联系的朋友一般。

玉兰婚后的半个月,一次中餐,平时就爱八卦的玉兰突然问道:“初音,上次我婚礼上的那个帅哥你认识啊?”初音的思绪立马飘回到了那场婚宴。是啊,自从上次见面后,一直没有林老师的消息,原本想着婚宴上再去找林老师叙叙旧的,但碍于宾客太多,场面比较混乱,也就忘了这事。

玉兰的提醒,让初音心里一亮。她忙向玉兰询问林老师,玉兰说不是自己的朋友,可能是老公的朋友吧,回去一定帮初音打听。初音满怀希望地等着玉兰的回复。两天后,玉兰给了初音想要的答复,原来林老师是玉兰老公的一个客户,目前在一家外企担任营销部副经理。玉兰还向初音透露了一些非常有价值的信息,原来林老师早在四年前就结婚了,但婚后生活不如意,两年后就离婚了,才几岁的儿子放在临海让外公外婆带,自己只身一人来到杭州闯天下。短短两年时间,林老师倒是干出了一番成绩,听说不久就要升作营销部主管了。

初音要到了林老师的手机号码,那天晚上,初音战战兢兢地给林老师发了条短信。初音看了删,写了又改,就这样最后发了 30 个字过去。等待的时间是漫长的。等了一个晚上,初音的手机都没有任何动静,初音又担心自己发错了号码,对了又对。就这样,初音在忐忑中度过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初音快下班时,忙碌了一个上午的她从包包里掏出了手机,突然全部神经一下子紧绷起来,一条新信息,希望是条不让自己失望的信息。是林老师!林老师要约自己晚上出去吃饭!整个下午,初音都尽量让自己心情平复,一直自我安慰:林老师请吃饭无非是碰到老乡,又是自己的学生,这只是处于礼貌而已,没别的意思。

当晚,初音重新穿上了那套当伴娘时穿的裙子,前去赴约。林老师已经在座位上候着了。席间,他俩聊起了过去,高中时的一些谜团总算是在那晚全解开了。原来当初那道应用题林老师给了一半的分数,的确是故意的,但是出于让初音树立信心;原来收到情书后,林老师没有任何举动,也是故意的,完全是出于不想让初音分散注意力,可以把全部精力用在学习上。初音不好意思地笑了,林老师也憨憨地笑了。他没想到,那个稚嫩的小女孩如今可以跟自己面对面坐着,初音也没想到,原来的那个师长今天可以跟自己像朋友一样地敞开心扉。

林老师还向初音诉说了他跟前妻的故事以及自己这些年在商场上打拼的事情,就这样,那晚,他们聊得很久很深……

初音告诉我说,第一次不能算失败,因为那是在错的时间遇上对的人,但这次,不能失败,因为在对的时间遇到了对的人。

这次,初音依然主动出击。考虑到林老师一个人在杭州没人照顾,初音时不时地煲汤送到林老师的公寓,还经常帮林老师干家务。初音的一举一动林老师都看在眼里,但考虑到两人年龄相差太大,自己又是离过婚的,林老师主动找初音谈话,希望她再慎重地考虑一下。话还未说完,就被初音一口回绝了,初音说自己没其他优点,唯一的就是死心眼。

就这样,这个被大家遗忘的洋娃娃找到了她的王子。

坐在我对面的初音,低头摸了摸肚子,温柔地说道:“林老师已经有了一个儿子,我希望这是个女孩,这样我们就有儿有女了。”

望着初音脸上洋溢的幸福,我感慨道:缘来如此啊!

等哪一天我做了妈妈

□cqsdlhl

把女儿从学校接回来,我让她快去做作业,谁知半小时之后我再去看她,却发现她居然还悠闲地在客厅里看着电视。见此情景,我开始板起脸向她吆喝,我说:“关掉电视,快去做作业。”女儿悻悻然地向我撇嘴:“哼,等哪一天我做了妈妈……”我好奇地问:“你做了妈妈预备怎么办?”女儿不假思索便回答我:“等我做了妈妈,我才不会像你这样管着孩子,她爱看电视,由她看;她要吃什么,买给她……”

听着女儿的话,我不由地笑了,也仿佛似一瞬间,我的思绪便回到了我的孩童时代。记忆里,小时候的我也一如女儿般叛逆和心生“梦想”。那时候,因为家里穷,我几乎没有新衣服穿,有一次看到别的小朋友都穿着花衣服,我便回了家向母亲要,当看到母亲无奈地摇头时,我气愤地想:等哪一天我做了妈妈,我一定常给我的孩子买新衣服;还有一次,因为写错了生字,被母亲要求错字罚写 20 遍时,我更曾暗暗发誓:等哪一天我做了妈妈,我一定会原谅孩子偶尔粗心犯下的错……

这样的例子几乎不胜枚举,在我清晰的记忆里,我整个的童年时期几乎都在与母亲做着思想抗衡,反正只要是母亲逆了我意的,我便会想我以后会如何如何,我坚信一个理想的母亲就应该像我想的那样。但是等到我有了女儿,随着女儿一天天长大,我的观点开始有了翻天覆地的改变,我开始知道母亲曾经对我的一切都是有道理的、情有可原的,像俗话说的那样“养儿方知父母恩”,我终于读懂了我的母亲。

因为读懂了母亲,我开始知道母亲爱我的心是毋容置疑的,哪怕她不能给我买新衣服,哪怕她让我罚抄生字,哪怕她偶尔还向我举起手掌,我亲爱的母亲,我知道那时的她有着多大的无奈,对我又有着多大的殷切希望,甚至看着我的顽劣,她又是多么的恨铁不成钢……就像我现在,哪怕我多爱着我的女儿,但为了她的将来,我依然要摆出一副严母模样……

而这些,女儿现在都还不懂,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我只知道我爱她。因为我爱她,所以会想着改掉她磨蹭的坏习惯;因为我爱她,所以会每天陪着她做作业,哪怕女儿认为这是一种监督,我也坚持不懈;因为我爱她,所以即使她对我心怀怨意,我也愿意站在离她不远处,容忍着她的误解,看着她傲然面对风雨,然后默然微笑。

“等哪一天我做了妈妈”,如果这是每一个女孩都会有的“梦想”,那么,孩子,我接受你的“梦想”,但我始终相信,等你长大,你就会知道,天下所有的母亲爱孩子的心都是一样的,你同样也不会例外;终有一天,你会读懂你的母亲,就像现在的我,读懂我的母亲一样。

上帝派来与你吵架的人

□袁利霞

我们结婚三年了,其间吵了多少次架,我已经记不清了。你知道,我不是一个很用心的女人,但有些吵架时的片段,我是刻骨铭心的。

有一次吵架,你用身体紧紧抵住门,怕我这个任性的小女人在午夜 12 点时夺门而逃。

有一次吵架,你独自摔门而去。我赶快追下去,却怎么也找不到你。独自回家后,看着空荡荡的房间,我放声大哭。你赶快从一个房间的角落跑出来抱住我。从此,我们吵架,你总藏在我能找到你的地方。

有一次吵架,我们一周没说话,一天下班回家后我怎么也打不开防盗门,只好硬着头皮给你打电话,让你赶快回家。后来才知道,那门是你做了手脚。说实话,当时我一点也没为此生气,而是深深地感动。

有一次吵架,你拿行李要走,我紧紧拽着你的包,哽咽着说:你不能这样走,我是你最重要的行李,要走带上我一起走。结果我们一起到杭州旅游了一圈。

有一次吵架,我赌气将咱们的合影剪得稀烂,你用了整整一晚上才将它们粘好。有一次吵架,我要和你离婚,到处找结婚证,就是找不到——是你将结婚证藏了起来。

你说我是上帝派来与你吵架的人,与你吵得多么默契啊!知道什么时候该叫喊,什么时候该流泪,什么时候该摔东西,什么时候该提出离婚,什么时候该重归于好……

是的,我们的婚姻就是吵架婚姻。

现在,我们依然经常吵架。但你不再用身体抵门了,不再藏结婚证了。你知道,我是不会离开你的。是的,离开你,我会哭。我不要没有争吵,没有眼泪,没有和好,没有欢笑的平淡婚姻。我要和你在争吵与和好、眼泪与欢笑中一起慢慢变老。那台被我这个暴力的小女人摔过不下十次的电饭锅还将继续为我们煮饭,它如我们的婚姻一样结实、健康。

我不知道我爱不爱你,只知道:离开你,我会哭。我是上帝派来和你吵架的人。

父亲给儿子的信:你要学会爱上女人

他父亲说,岁数不少了,该找女朋友了,但是找女朋友之前要知道这些。

他父亲说:男人不但要喜欢女人,而且还必须要爱上女人,重要的是,一生只能爱一个女人,因为这样,才会有更多的雄心壮志,因为你要养家,你要肩负起一个男人的责任,老婆孩子热炕头,这不是安于现状,而是人生最大的幸福。

他父亲说:男人最忠实的朋友,是你的女人,因为她会陪伴你一生,有爱,所以不离不弃。男人最大的敌人,是权利与金钱,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古人几千年前就明白了这个道理。

他父亲说:除了父母和你的老婆,谁也不值得你去付出太多,为父母付出,因为我们给了你上半辈子的爱,血浓于水;为老婆付出,因为她将会给你下半辈子的爱,蒲苇韧如丝,磐石无转移。

他父亲说:如果有一天你为了你的女人哭,不要觉得丢人,男人一定要把自己的女人放第一位,而事业,只能放在第二或者第三。

他父亲说:如果你的敌人知道了你爱上了谁并且想加害于她,记得,拼命去保护她,不要怪罪你的女人,因为红颜非祸水,女人是柔弱的,历史给女人定了太多的无名罪,保护不了自己女人的男人不是一个真正的男人。

他父亲说:男人就要像一个男人,为自己的女人喝醉,可以,但是不要为追求金钱和权利去醉,否则醒来,你将一无所有。当你穷得只剩下钱的时候,你也是两手空空。

他父亲说:男人,要做英雄,不能做奸雄,就像项羽,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奸雄永远把自己的利益放在第一位,而英雄则把自己最心爱的人放在第一位,即使十面埋伏,依然发出“虞姬虞姬奈若何”的感叹,这个社会,只有英雄才能名垂千古。

他父亲说:“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晚一步,刚巧赶上了”这是对爱情最美好的诠释,即使你得到了整个江山,而美人也不一定是你的,你可以抢回你喜欢的人,可是你抢不回她的心。

他父亲说:你可以是一个暴发户,但是绝不可以做个贵族,金钱和事业可以让别人高看你一眼,但是徒有一个显赫的家族却没有内在的修养,依然让别人鄙视,无论你以后多么富有,无论你在什么地方,都要谦逊,礼貌,不卑不亢,虚心学习自己不会的,不懂的,只有这样,你才能不断进步,爬上巅峰。

他父亲说:在我百年弥留之际,我不要你保证有多富有,多有权利,但我要你保证,你至少有一个自己爱的女人,因为你心中有爱,才能经受的起任何打击,才能去爱别人,才能胸怀天下,只有心中有爱的人,才有可能成就一番事业。

他父亲说:打女人的男人不是男人,有种你别和自己女人挑,找泰森去,女人是用来疼的,你可以把受女人的气撒到外面去,但绝不可以把从外面受的气撒到女人身上。

他父亲说:男人一个人在外闯荡,受了再大的委屈,也不要记仇,不能气,不要记,广阔的生命源于宽容,有容乃大,大即达,达方能兼济天下。

他父亲说:要学会相信誓言和承诺,只有相信才能有信仰的动力,尽管不能卜知未来,但真正爱你的人,一定会给你承诺,并为之奋斗。

他父亲说:我最鄙视不忠于感情的人,你一定不能有了新欢忘了旧爱,你的发妻将她最美好的年华伴你最贫穷的时期,前半辈子她陪伴你,后半辈子该你回报她了,你也应该离那些不忠贞的人远一点,因为他们连自己的老婆都不在乎,怎么会在乎你这个外人? (据文章阅读网)